

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荐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中南大学《关于做好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荐工作的通知》（附件 1）、《中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管理办法（试行）》（中大教字〔2021〕107 号，附件 2）等相关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 2024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简称推免生）的推荐工作，结合我院实际，制订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 2024 届推免生资格遴选工作小组和专家审核小组。推免生资格遴选工作小组，在学校推免生资格遴选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本院具体推免工作；专家审核小组，负责对推免生专项评价成绩进行考察审核。推免工作坚持落实集体议事和集体决策制度。

推免生资格遴选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 组 长：周子龙、秦 进
- 副组长：黄 锐、岳 龙
- 组 员：邓红卫、李地元、尹士兵、张钦礼、林 杭、董陇军、郑强伟
- 秘 书：胡 剑、傅丽仙、于 谦

专家审核小组成员如下：

- 组 长：周子龙
- 副组长：黄 锐
- 组 员：黄仁东、刘科伟、李 明
- 秘 书：于 谦、胡 剑

二、指标数量

学校目前分配给我院推免生指标总数为 48 个，推荐阶段只确定获得推免生资格名单。面上指标总数为 48 个（包含退役复学学生、参与社会志愿服务学生，学科竞赛和艺术体育比赛获奖等特色发展因素的指标增量），其中安全工程 15 个、采矿工程 15 个、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18 个。专业建设支持指标和工程硕博士专项计划指标暂未下达，待学校发布指标后，再进行补充遴选，该类指标的申请材料需在此次一并提交。各专业具体指标数量如下表：

专业	安全工程	采矿工程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指标数（个）	15	15	18

三、推荐条件及要求

（一）推荐条件

推免生的推荐选拔条件依据《中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执行，满足条件的我院 2020 级本科生均可自愿报名申请。

注：推免生的成绩根据在校学习期间文化课（含全校性选修课）加权平均裸分（不含各类政策性加分）成绩按专业进行排名，补考和重修合格的课程成绩按 60 分计算。推免生必须完成专业培养方案前 3 年所有教学环节并成绩合格，有不及格课程者不得推荐（全校性选修课已达到 6 个学分且及格的，不影响其推免资格）。成绩审核以截止 2023 年 9 月 13 日教务管理系统中公布的加权平均分和专业排名为准。

（二）有效成绩（材料）截止时间

1. 推免生的学业成绩，以 2023 年 9 月 13 日教务管理系统中公布的加权平均分和专业排名为准。

2. 学科竞赛奖励加分、体育艺术类赛事获奖加分、参军入伍服兵役加分、参与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加分、国际组织实习加分和学院评价加分以及其他符合规定的专项评价成绩项目及相关的支撑材料，以国家、省、市和学校等部门 2023 年 9 月 10 日及以前认可的成绩为准，同时需提供文件、证书等支撑材料原件和复印件。

四、推选程序与日程安排

（一）9 月 20 日 12:00 前，学生自愿报名，并将申请材料《中南大学 2024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 3）、《中南大学 2024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汇总表》（附件 4）、《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4 届推免生候选人专项评价成绩表》（附件 6）和成绩单等四项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符合规定的专项加分项目的支撑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以上材料纸质版交至采矿楼 204 办公室于谦老师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849923808@qq.com。

请特别注意：1. 成绩单电子版需在二办自助打印机打印并扫描成 PDF 版或者校务行下载的 PDF 版，成绩单 PDF 文档以身份证号_姓名.pdf 命名（示例：430201199806254325_张三.pdf，注意文件名中是英文格式的下划线）；2. 所有的加分材料需在 9 月 20 日 12:00 前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所有材料均无效，视为自动放弃。3. 专业建设支持指标和工程硕博士专项计划指标等非面上指标的申请材料也需要在此截止时间前提交。

（二）9 月 20 日-9 月 21 日，确定推免生候选人名单。

1. 学院在学生自愿报名并提交申请材料基础上，根据《中南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的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筛选，确定符合推荐条件的学生名单。

2. 计算确定符合推荐条件学生的推免遴选总成绩。推免遴选总成绩由学业成绩和专项评价成绩相加组成。学业成绩是指在校学习期间所有教学环节文化课（含全校性选修课）加权平均裸分（不含各类政策性加分）成绩。专项评价成绩包括学校规定的学科竞赛奖励加分、体育艺术类赛事获奖加分、参军入伍服兵役加分、参与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加分、国际组织实习加分和学院评价加分等。学院评价加分由专家审核小组依据《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学院评价加分实施细则》（附件 5）予以确认，其他专项评价成绩加分均按学校相关文件标准执行。

3. 依据推免遴选总成绩按专业进行排名（推免遴选总成绩相同时，依据前三年学业成绩排序，再有相同的特殊情况，由推免生资格遴选工作小组根据学科竞赛等相关加分情况民主

表决，排名仅作为确定推免资格的依据），再根据学校分配的推荐指标数从高分到低分择优遴选，初步拟定各专业推免生候选人名单。

4、将拟定的推免生候选人名单报请学院讨论审核，确定推免生候选人名单，并在本院张榜公示 10 天。在学院官网公示推免生名单的同时，将电子稿发给本科生院，在本科生院网站同步公示。

（三）9 月 21 日下午 3:00 之前，学院将推免生候选人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学校本科生院。将《中南大学 2024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登记表》和《中南大学 2024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汇总表》纸质文档及《中南大学 2024 届推免生基本情况汇总表》和推免生成绩单的电子文档报本科生院审核。

五、本实施细则仅适用于 2024 届本科应届毕业生，如与学校政策不一致则执行学校政策，其他要求和安排依照学校有关规定和通知执行。

六、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推免的，应主动向学院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向学院报备；涉及上述情况的学生申请推免资格时，也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声明。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和学生，学校和学院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七、本实施细则解释权归学院 2024 届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

联系人：胡剑、傅丽仙（教务办，采矿楼 207）

于 谦（学工办，采矿楼 204）

联系电话：教务办，0731-88877927

学工办，0731-88836451

中南大学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

2023 年 9 月 19 日